

□ 王欣彤

今夏，最高人民检察院影视中心和中共辽宁省委宣传部等联合出品检察侦查题材电视剧《以法之名》。由一条举报线索撕开“万海案”的一角，由一声无罪呐喊给予“保护伞”重重一击，从“督导组”到“专案组”，检察机关从未放弃，以法之名义厘清罪与非罪，以法之名义为司法公正披荆斩棘。

以法之名义，斩罪之荆棘

利刃出鞘：初探罪恶之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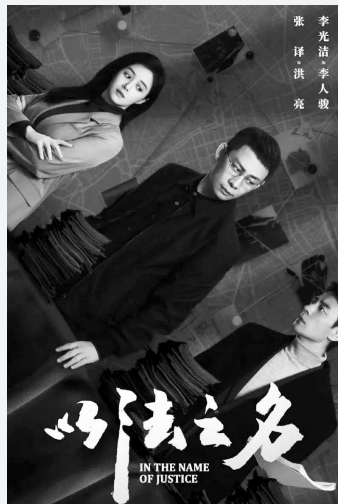
“时间紧、任务重、压力大，同志们要不负重托，鼓足干劲，战必胜、攻必克，一举拿下这场攻坚战，祝同志们出师告捷、早日凯旋！”五一九专案组的成立，标志着“万海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案件”的调查进入一个来之不易的崭新阶段，而在不久之前，由海东省检察院第十一检察部和第一检察部检察官组成的“督导组”刚被通往真相道路上的重重迷障阻隔，被迫

解散。

法律分析：指导组的成员由第一检察部与第十一检察部组成，其中，第一检察部通常负责办理黑社会性质组织罪案件，在审查逮捕与审查起诉过程中，肩负着对该罪名构成要件、成员身份区分等问题精准认定的职责，而第十一检察部作为新成立的检察部门，则将视线聚焦监察体制改革后检察机关“检察侦查”职能的新升级。因此，如果说第一检察部是“刀刀向外”的“正义捍卫者”，对外部的违法犯罪行为进行打击

和惩处，维护社会的公平正义和法律的尊严，那么毫无疑问第十一检察部便是“刀刀向内”的“司法啄木鸟”，通过对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的侦查，构建起监督与制约公权力的刚性屏障。

刑事检察部门与检察侦查部门统一于新时代检察实践的背景之下，如同鸟之双翼、车之两轮。剧中司法机关工作人员的职务犯罪披着“万海案”的外衣，潜藏于冰川之下，而督导组利刃出鞘，既彰显“向自己人亮剑”的勇气，也向社会传达出司法系统自我净化的决心与能力。



《以法之名》

导演：傅东育 郑世龙

编剧：傅东育 张成功 郑世龙
傅敏 王潮

主演：张译 李光洁 蒋欣
刘佳 冯嘉怡

剧情简介：

本剧讲述了海东省检察院检察官洪亮、郑雅萍等人在复查东平市“万海黑社会性质组织案”过程中发现司法人员在案件中的徇私枉法。他们以举报线索为突破口，彻底打掉了背后的黑恶势力，同时查办司法工作人员的职务犯罪。



《以法之名》剧照 资料照片

刀锋所向：重构证据之网

3月的东平市，春寒料峭，万海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案一审开庭的当天，张文菁情绪激动、铿锵有力地万海喊冤，坚称“万海无罪！万海不是黑社会！”作为万海的辩护律师，张文菁也被打成黑社会关进看守所，在督导组提审时，她说：“谁才是黑社会，谁在栽赃，谁在陷害，负责责任的检察官被撤下，换上一位无视法律的；合法的辩护律师被打成黑社会，定案的证据经不起推敲，证人的证词不断反复，证据链根本无法闭合……”

法律分析：“万海案”是不是铁案、万海是否构成黑社会性质组织罪，单靠犯罪嫌疑人供述是站不住脚的。即便“万海案”除了万海

本人的口供以外，仍有集散中心经理、KTV女服务员的证人证言，含有张文菁签名的书证等予以认定，但是经不起推敲的证据、反复改变的证人证词并不能作为定案的证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五十五条规定，我国刑事诉讼中对刑事案件调查或侦查终结、提起公诉、作出有罪判决的证明标准之一是要“排除合理怀疑”，这就要求检察机关在办案时要更加注重言词证据合法性和证明力的审查：一方面，要加强对犯罪嫌疑人认罪认罚自愿性、合法性、真实性的审查；另一方面，要重点对犯罪嫌疑人口供与其他证据印证情况进行审查，排除非法证据，确保证据来源及收集程序合法，内容客观真实，足以认定指控事实，织密证据之网。

所谓证据之网，顾名思义，是单个证据之间、证据链之间相互印证形成的网状结构，如此，才能达到客观证据的证明标准。未闭合的证据链会导致证据之网上存在“巨大漏洞”，这样的证据网又如何能“网住”犯罪嫌疑人涉嫌的罪名、厘清罪与非罪的界限呢？起诉书上的每一节事实都要经得起推敲、都要有两个以上的证据互相印证，正是这样一份份交叉印证的证据之网，支撑起一个又一个案件的真相。

司法，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只有司法者公正与司法过程公正有机结合，才是真正意义上的司法公正。而隐匿在未闭合证据链背后的，正是检察侦查“刀锋所向”——逢山开路、遇水搭桥，重构证据之网，查办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

一把快刀：肩负检侦之责

检察长李人骏的生日宴会上，公检法三机关负责人和政法委书记一同庆贺。更有天龙集团负责人陈胜龙不请自来，推来的蛋糕上写着刺眼的“持一方正义，护百姓平安”。

法律分析：张放检察长形容洪亮是“一把快刀啊”，这也正是第十一检察部的真实写照与精准定位：既要对抗外部黑恶势力，又需提防系统内部的暗箭，直击要害，快、准、狠。这把快刀，直指不清不楚、不明不白的政商关系。表面上是负责万海案的检察长李人骏的普通家常生日宴，实际上却是东平市政法系统权力网络将“万海案”办成铁案的顶风违纪庆功宴。这块蛋糕犹如照妖镜，照得渗透东平政法系统的真正黑恶势力原形毕露。剧中的政商勾结现象令人唏嘘，实际上，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民营经济应当在法治的“太阳伞”下成长，而非在政府的“保护伞”下发展。今年5月，我国第一部专门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基础性法律《民营经济促进法》正式施行，为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基础性法律保障。

剧中，兰书记在宴席上讲：“中央有要求，党政官员和企业家之间，要建立亲清政商关系”，可在“万海案”中，从集散中心易主到土地项目审批，每条利益链都缠绕着权钱交易的毒藤。这把快刀，快在“效率”，快在“果敢”，不仅致力于动摇黑恶势力根基，更致力于重构东平市亲清政商关系。“快刀”才能斩“乱麻”，这把快刀抽丝剥茧、“打伞破网”，以法之名义将官怨民怨扛在肩上，以法之名义将罪恶势力斩草除根。（作者单位：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检察院）